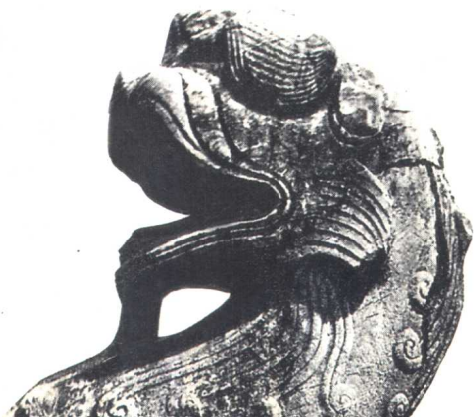


孙涛 著

龙城三部曲

龍碑



龙 城 三 部 曲

龙 碑

孙 涛 著

济 南 出 版 社

龙城三部曲·龙碑

孙 涛著

责任编辑:孙凤文

封面设计:李兆虬

济南出版社出版发行

(济南市经七路 251 号)

莱芜市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1997 年 8 月第 1 版

印张:12.75

199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310 千字

印数 1—5000 册

ISBN7—80629—058—3/I·13

定价:15.00 元

(总定价:45.00 元)

(如有倒页、缺页、白页直接到印刷厂调换)

内容提要

环山县县委书记文大龙死了，几年后，在这里矗立起一座纪念碑，立碑的发起人是农民企业家古栓驴；与此同时，一部反映文大龙事迹的电视剧《黄上忠魂》也在筹拍中，编剧是班梅香。这两人以同样荒诞而真实的经历被打入死囚牢，又同时被文大龙的几句话解救出来。

《黄》剧被辗转拿到龙城影视制作公司，经理胡秀以及与他明铺暗盖的影视部主任章兰没看中剧本却盯住了剧本背后的赞助。歌颂英雄的剧本，拍摄赞助人是古栓驴，古栓驴的钱干净吗？面对专家们对剧本的否定，班梅香带着哭音说：这全是真的，是真的呀！

作家曾华在金钱的诱惑下答应不署名而重写剧本，补充采访让曾华感慨万千，在英雄文大龙的背后竟有着这么复杂的故事，曾华怎么下笔？

剧组的新闻发布会上，导演柳林和主演邓宏的发言令人感动，但是邓宏的未婚妻变成了柳林的小情人，而邓宏的杀手铜也让胡秀、柳林吃不消。

气功大师神奇的带功报告，在曾华家里，一贯从容不迫、侃侃而谈的气功大师几乎不会说话，冷汗直流。

目 录

- 楔 子** 作为本书的楔子，你一定能看出本书中有好几个女人的故事。《龙碑》是一本小说，自然少不了这几个女人的故事以及这些故事中男人们的表演
..... (1)
- 第一章** 那个夏天，因比往年热而显得更加漫长。无聊的曾华一边研究灵魂学，一边背着妻子和女记者频频约会。他和女记者是在环山县之行中相识的
..... (7)
- 第二章** 班梅香其实一辈子在文坛上也没有绽开一朵梅花。他和古栓驴都在实现着当初不同的诺言，那座龙碑立起来以后，班梅香为拍电视剧来到龙城
..... (30)
- 第三章** 柳林帮曾华理出了文大龙书记生前的脉络，又将曾华推上了《黄土忠魂》第一编剧的位置。曾华向柳林介绍了龙城大学女学者李岫云的

故事

..... (55)

- 第四章** 胡秀的妻子认定是“小妖精”迷住了丈夫，却不知道是章兰给了他丈夫新的性体验。班梅香固执地坚持《黄土忠魂》的署名只能是他一个人

..... (81)

- 第五章** 漂亮的女记者两道目光从美丽的眼眸子里穿透了曾华的灵魂，她请曾华办的事虽然简单却是难解的谜。去环山县途中曾华等人都得到了一首卦诗

..... (107)

- 第六章** 冷雄游说潘旺的同时答应用手中的权力给环山县优惠政策。对屈燕儿这个女人众说纷纭，曾华感到有一个遥远的故事，就在那个牛皮纸包内藏着

..... (135)

- 第七章** 曾华看到了一个女人的情书和文大龙与两个女人的纠葛，他后来便说他在苹果园中是进入了时间隧道。老人看见翻飞的黑蝴蝶飘舞在三间窑洞前

..... (159)

- 第八章** 曾华解不开女记者的谜语却和女教授心有灵犀一点通，关于完美和缺

憾，这两个女人的见解其实相同。
胡秀和章兰就在两个世界里用两
副模样活着

..... (179)

第九章 班梅香抱着挑剔的心情看剧本却被
剧本深深地感动了。大师的带功报
告神奇而又绝妙，曾华和女记者拜
访大师时与胡秀和章兰不期而遇

..... (204)

第十章 胡秀和章兰如一对野鸳鸯，在龙城
最好的酒店里频频戏水。金月陪着
三个男人喝酒说戏，最后便似醉非
醉地一头依在她心目中的大导演
身上了

..... (230)

第十一章 随着角色的变幻，人的双重人格支
配着人在不同场合的定位。曾华
见识了大师那份宝塔型的拜师图

..... (256)

第十二章 柳林和金月正闪电般地培育着爱情
的花朵和营造着爱情的巢穴。在
花了剧组四万八千元装修费的屋
子里，胡秀遭到女人的拒绝

..... (280)

第十三章 胡秀的妻子骂小妖精时挨了丈夫一
记重重的耳光。没有领过结婚证的
金月找到了新的男人

..... (299)

第十四章	屁股蛋子是没有脸好看，可人全得洗澡，洗澡时不露出屁股蛋子来能行？屈燕儿给潘旺出了一道大大的难题	
		(322)
第十五章	在被革命涂抹成血红的世界里，女学者在自己的独居小屋中留下了正为血红的革命添彩加色的县委书记。曾华心想，我怎么不敢写出这一切来呢	
		(344)
第十六章	大师、居士、还有邓宏的戏中戏全演的戏味儿十足。细想想，戏中人全是为了一个钱字	
		(369)
第十七章	尾声	
		(389)

楔 子

作为本书的楔子，你一定能看出本书中有好几个女人的故事。《龙碑》是一本小说，自然少不了这几个女人的故事以及这些故事中男人们的表演

龙城影视制作公司经理胡秀又是好些日子夜不归宿了，他的妻子似乎已不再想丈夫的事儿，一早一晚沉溺在南海神功的修练中。在龙城，这种气功热正取代了其他门类的气功，吸引着各式各样的人们。

胡秀的妻子已经开始收徒了。她练得很有规律，清晨一早去公园，领着拜她为师的一群徒弟练，晚上一个人独居家中，按南海神功派气功大师教给的要领打坐。去公园里练时还好，人多，徒弟们又向她问这问那，她一点也顾不上想自己的事儿，可晚上在家中打坐就不行了。她和丈夫在家中分居已久，一人一间卧室互不来往，一个人打坐，丈夫就是回来也不会干扰她练功的，只是她的心总是定不下来。

现在，好些时日里夜不归宿的胡秀突然间又回来了。他的身后，还跟着另一个女人。那女人脸白白的，眉毛描得很浓，嘴唇画的很红，身材也好，两只眼睛一进门就滴溜溜乱转。见屋里没人，把门关紧，就上前一把抱住了胡秀。胡秀也伸出双手，一下子把这个女人抱了起来，那女人缩在胡秀怀中，两只脚乱摆着脱离了地面，脚上的两只高跟鞋油亮油亮的，在灯下闪光。胡秀抱着这个女人，就屁颠屁颠地进了自己的卧室。他已经将那女人放到床上了，那女人依旧紧紧用双手勾着胡秀的脖子，用力将胡秀

拉到了她的身上。胡秀就势低头在那女人的脸上发疯一般地啃了起来。啃着啃着，胡秀就要给那女人往下脱衣服，那女人也半依半就地松开了紧勾着胡秀的双手，任胡秀给她解开了衣带。

这一切，胡秀的妻子看得真真切切。

以前，她曾经怀疑过自己是否开了天目而自己还不知道，要不，为啥一个人晚上在家中打坐时常能看到丈夫做的那些勾当？可现在，她确信自己的天目早已打开，要不，坐在自己的卧室里，丈夫和那女人的勾当能看的那样清楚？她依旧微闭双目，意守丹田。她不想看丈夫的那些勾当了，可是丈夫卧室里，丈夫和那女人正在做的一切还是映在她的面前。

她的丈夫胡秀正在剥去那女人的衣服。那女人真是个小妖精，浑身扭动着，还会哼哼不停。那一身白肉在丈夫身下颤抖着。胡秀伸出舌头，还在小妖精的那一身白肉上舔着，真让她看了恶心！胡秀以前骂过她，骂她生下的两个儿子都娶下媳妇了，可她还没有学会做爱。一个女人要这么和男人做爱，那不是小妖精是啥？何况，又是和别人的丈夫做爱呢？她想睁眼出去，一脚踢开丈夫的那间屋门，把那小妖精从丈夫的身下揪起来，唾她几口，再把她那一身白肉抓破，看她还敢不敢再跟上胡秀回来胡闹？转念又想，还是自个认真打坐要紧，不要分心才好。说是不要分心，偏眼前的图像驱赶不走，这可不是一个女人所能容忍下去的事儿。好不容易在丹田处集聚好的一团气，刹时往上涌去，直从两眼中喷出，那两只本来微闭着的眼睛，也就一下子睁圆了。

胡秀的妻子不再打坐，起身走出自己的卧室。

然而，客厅里没有人，丈夫的那间卧室里门大开着，也没有一个人影儿。她打开了所有的灯，甚至连卫生间的灯也打开了，在这个属于她和胡秀共有的单元楼房里，晃晃昏昏都看了个遍，哪有丈夫和小妖精的影子？

莫非我看到的，是那个小妖精在其他地方勾引胡秀的情景？

可方才明明看到他们是在丈夫的这间屋子里呀！
或许看到的真是其他地方呢。我在家里练功，谅他们也不敢来！

胡秀的妻子这么想着，重新回到自己的卧室去打坐。

她无法入静，但还是坚持打坐。

胡秀的妻子尽量驱逐着种种幻觉，她其实并不知道，她的丈夫此刻正和那个被她叫做小妖精的女人章兰，在从北京驶出的软卧车厢里，伴着列车的前进，各自进入了香甜的梦境。

这次去北京，胡秀和章兰很成功。

龙城影视制作公司拍摄的十集电视连续剧《黄土忠魂》，这些天正在龙城电视台播出。为了能让这部连续剧在中央台播出，胡秀和章兰带着片子进京，邀请了二十多位北京的笔杆子，在一家饭店里住了三天。两天时间看片子，一天时间讨论。天天有酒有肉，顿顿山珍海味，外加一人一个数目可观的红包，这些笔杆子们临走时全表示要在尽短的时间里写出评论文章，且尽快发表出来。

胡秀和章兰玩这一招，全是因为北京那位留着大胡子的大腕导演挡了路。

龙城影视制作公司的经理和制片主任亲自去中央台送节目，台里的领导就请北京那位留着大胡子的大腕导演先审看一下片子。片子很快就审看完了，留着大胡子的大腕导演约胡秀和章兰去谈意见。在一间小会客室里，留着大胡子的大腕导演向胡秀和章兰谈了审看片子后的感想。

“你们抓了一个很好的题材，可是没有拍好。”留着大胡子的大腕导演开门见山就是这么一句话，说的胡秀和章兰心里直跳。

“关键在导演和演员身上。电视是一门综合艺术，本子再好，题材再好，导演和演员跟不上去也不行。要在黄金时间播，我看

有困难，不过，重新剪辑一下，再压缩一下，作为一个搭配节目，我看还是可以向台里的领导推荐的。”

心里直跳的胡秀和章兰便觉得浑身有些发凉了。

“我们的题材，你也说了，是一个很好的题材呀……”

胡秀想重新说服留着大胡子的大腕导演。

对方却摇了摇头，说：“思想性和艺术性得综合起来看才行，这一点，你们应该懂的。不过，有个别演员还是不错的，那个演文大龙妻子的演员，她以前演过戏没有？叫个啥来？”

胡秀说：“她叫金月，也是头一次演戏。”

“以前她是个舞厅里的歌星。”章兰补充了一句。

胡秀又说：“我们这部戏没有用明星和大腕，是想用普通演员，让我们的戏更贴近一点生活。”

“这个设想是好的呀！不过，在艺术实践中实施一个好的设想，有时是很难的呀！”留着大胡子的大腕导演如此感叹完毕便不再说这部戏，而是追问起演文大龙妻子的那个演员的种种经历来。他说他手头正在筹拍一部很长的连续剧，剧中有个舞厅歌星的角色。这角色以前是个中学毕业后回乡的农村姑娘，后来进了城当了舞厅里的歌星，在追求人生幸福的过程中最后走向了堕落。

“能不能把这个演员介绍给我呢？她虽然在你们的这部戏里演得很拘谨，但以我多年的经验判断，这个丫头只要给她开发一下，演我戏里的那个角色很可能会成功的。怎么样，能不能把这个演员介绍给我呢？”留着大胡子的大腕导演向胡秀和章兰提出了一个自己的要求。

在胡秀和章兰答应了这个要求后，这次见面也就结束了。只要等那二十篇为《黄土忠魂》叫好的文章出来，胡秀和章兰便要二次进京活动，非要让那位掌握推荐权的大腕导演重新表态不可。

大腕导演在胡秀和章兰回到龙城不久，就从北京赶到了龙城。

那天晚上，在胡秀和章兰的陪同下，他坐在龙城金龙大酒店舞厅最后边的一个角落里，听金月在众人的叫好声中唱了一支歌又一支歌。

在这个舞厅里，金月是最好的歌手。

后来金月就被章兰叫到了舞厅最后边的这个角落里。

这段日子里在这里以唱歌谋生的金月，于是就结识了这位留着大胡子的大腕导演。

胡秀和章兰亲自送这位导演和金月登上了去北京的列车。章兰为这位导演和金月买了软卧车票还有让这位导演几乎无法提得动的礼物。在软卧车厢里，这位留着大胡子的导演当着金月的面，对上车送行的胡秀和章兰一再表示，回北京后一定尽力推荐龙城影视制作公司拍摄的那十集电视连续剧在中央台播出。前几天在北京与胡秀和章兰说过的那些话，他似乎已全忘记了。

日子一天一天地过去。

新的电视剧一部又一部层出不穷，不论好与坏，观众已经渐渐遗忘了龙城影视制作公司拍出的那部电视连续剧了。

关于《黄土忠魂》剧组的故事，也早就成为历史。在所有有关人员的记忆中间，那段历史也正在淡漠为消失于脑际的一片浮云。

几年后的一天，在广州的一处书市上，有一位名叫海歆的女士来此闲逛，她很年轻也很有女性的魅力。这女人是广州一家刊物的主力编辑，由她主持的栏目一向能为这本刊物争取到最多的读者。她正在刊物上发起一个讨论，题目是“经济的繁荣和文学的兴衰”。她忙里偷闲来逛书市，是想看看当前书市上又出现了些什么畅销书。她果然发现了一本新出版的畅销小说，那书名也有趣，叫做《文大龙》。这部小说的主人公就叫文大龙，是黄土高原上一个叫做环山县的县委书记，他的爱，他的恨，他的人生遭遇，

让读这本书的女人想起了许多往事。

有的往事是难以忘怀的。

读着这部小说，海歆的思绪便又回到了告别已久的龙城。

第一章

那个夏天，因比往年热而显得更加漫长。无聊的曾华一边研究灵魂学，一边背着妻子和女记者频频约会。他和女记者是在环山县之行中相识的

那个夏天，因比往年热而显得更加漫长。

热，真热，热得曾华什么也不想干，什么也干不成。那时他绝没有想到这个世界上有过一位已经过世的文大龙，也绝没有想到这个文大龙日后会成为他一部长篇小说中的主人公。中国当代的作家们正为文学失去轰动而一个个不知所措。曾华不是那种在文坛上曾经大红大紫过的主儿，也不是那种幻想扔掉笔杆子去下海，十天半月就能变成富翁的人物。天才的作家们正在报上发表高论，说文学是一种自我的宣泄而无须体验生活。牢骚的作家们正在责骂批评家们没有将他们纯而又纯的文学推荐给读者们，因而让他们的作品印数少的可怜。更有各种小报不断炒出新闻，将教授卖馅饼和作家经商描绘成一种社会的进步且将这种报道加上了引人注目的花边。没有大红大紫过的曾华眼下还没有想到要去下海要去经商，只是天热，热得他不想提笔不想伏案，写成的作品迟迟不能问世，更使这个夏天的燥热烦透了原本还宁静的心。

晚上躺在妻子身边，无事可干的曾华总爱对妻子提起那种要求，接着便伸出一只手，在黎萍洁白的皮肤上，由胸部向下抚摸而去。曾华的妻子黎萍是龙城大学的讲师，她明白丈夫无聊时想干什么，便不管丈夫的那只手是否能撩拨起自个的情欲，先满足了丈夫的要求后，再沉沉睡去。这种被动的附和却又常常让曾华

失去了冲动，冷漠了情趣，后来就懒得再去撩拨妻子了。黎萍很累，每天有三堂课，与她这般年龄的中年讲师们，全是在第一线上的主力军，在学校是清闲不了的。为了增加点收入，黎萍还在校外各种辅导班、补习站业余代课，把学校没课的时间和晚上的时间占得满满的。累上一天，每晚往床上一躺，用条小毛巾被拦腰一盖，很快就呼呼进入梦乡，她并不觉得眼下的日子比往年更热更漫长更难熬。丈夫不去撩拨她并没有让她感到失职，而是让她感到一种解脱。于是，往往在曾华上床前，黎萍早就酣然入睡了。

有事日月短，无事日月长。曾华其实正当壮年，他真不该过这种无事可做的日子。

曾华失去了在床上消磨夏夜的对象，便重新起身下地，用冷水洗把脸，擦擦身子，再点燃一支烟，坐在台灯下又打开了那本《灵魂学》。旁边的床上是酣睡的妻子，隔壁的屋里是酣睡的女儿。女儿这个夏天要考高中，一回到家就钻在自己的那间屋里复习功课，曾华想，妻子忙，女儿也忙，她们大概全没有他对眼下日子的那种感觉。

要是屋子里有空调或许显不出这个夏天比往年更热来，要是整天忙得团团转或许也显不出这个夏天比往年更漫长来。夏天不过是一年四季中的一个季节，在北方，夏天再热，那热劲儿也毕竟会过去。要在南方，莫非人们因为热就什么也不干了？曾华其实很懂得这个道理，可是，他的经济力量让他不敢想象在自己这个一厅两室的居室中，能安装上一台空调，更不知怎样才能使自己空洞无物的日子变得充实起来。

不怨天不怨地，只能怨曾华自己。

是他自己选择了专业作家的职业。

当初，市委市政府同意了文联的报告，给了文联几个专业作家的编制后，有多少人梦想着自己能成为一名专业作家啊！那时，

曾华毫不犹豫地文联主席团提出了自己要干专业作家的申请。文联主席团不知开了几次会议，将龙城市申请当专业作家的作者们，翻来覆去地研究了好几遍，每回排队，曾华都是第一个。他已经发表了不少作品，还出版了自己的小说集，摆着如此成绩，即便文联的老主席对他有些成见，也无法否定了他的申请。

老主席对曾华的成见，只能张着嘴生气，就是说不出口。老主席 50 年代就是一位工人业余作者，现在坐在龙城市文联主席的交椅上，总想写个东西发表发表，省里的刊物上发表不了，拿给自己管辖下的《龙城文学》，只要是小说，也总是被曾华卡住。曾华并不是对老主席有意见，是对他写的小说有意见。曾华在审稿签上写下一堆意见，又总是亲自退给老主席请他修改。老主席好不容易改过一遍，再拿给曾华看，还是过不了曾华这一关。为这事儿，刊物主编和曾华悄悄谈过话，劝曾华对老主席的稿子不要卡得太严。曾华却认死理，冲主编说：“你要为刊物负责，我要为你负责，他的小说明明写得不好，让他改一改又不是害他。你要是说领导的小说就可以照顾，他再拿来小说，我看也不看，拿给你签发不就行了？”几句话，顶得主编再不和他说这件事了。

曾华有时就是这么倔。

老主席在《龙城文学》上发的小说，全不是曾华的责编，都是曾华不值班时另一位小说编辑给处理的。别人对领导的来稿全会变通，也写意见，但结束语总是请主编审定。自然，稿子到了主编那里，主编是会照顾文联主席的，毕竟都是一个班子里的领导成员嘛。后来曾华成了专业作家，老主席的小说就常常出现在由他管辖的《龙城文学》上了。曾华没权再给老主席送来的作品提意见了，老主席却给曾华不断地念上了紧箍咒。年初老主席给文联的专业作家们开了一个会，还叫了一些业余作家们做陪衬，让每个人报一个深入生活的联系点。作家不深入生活怎么行呢？老主席说起来一套又一套，但深入生活的经费却一分也拿不出来。会